

证券代码：301382

证券简称：蜂助手

公告编号：2026-065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洪鹏先生送达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及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洪鹏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罗洪鹏	是	34,329,266	54.20 %	12.03 %	否	否	2026年10月21日	2032年10月20日	兴智壹拾壹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支持上市公司融资需求

合 计	--	34,329,266	54.20 %	12.0 3%	--	--	--	--	--	--
-----	----	------------	------------	------------	----	----	----	----	----	----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85,327,403 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罗洪鹏先生，公司股东广州蜂助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蜂助手创业投资”）、广州诺为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为特创业投资”）、吴雪锋先生、陈虹燕女士为其一致行动人，其中罗洪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334,8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0%；蜂助手创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7,172,8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2%；诺为特创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4,707,0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5%；吴雪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233,9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4%；陈虹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26,0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罗洪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7,374,6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63%。

（2）本次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罗洪鹏	63,334,877	22.20%	5,874,061	40,203,327	63.48%	14.09%	0	0%	0	0%
蜂助手创业投资	17,172,833	6.02%	0	0	0%	0%	0	0%	0	0%
诺为特创业投资	14,707,056	5.15%	0	0	0%	0%	0	0%	0	0%

吴雪锋	11,233,903	3.94%	2,200,000	2,200,000	19.58%	0.77%	0	0%	0	0%
陈虹燕	926,006	0.3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07,374,675	37.63%	8,074,061	42,403,327	39.49%	14.86%	0	0%	0	0%

注：（1）如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存在微小差异，为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2）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上述股东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括了高管锁定股。

（3）上表中“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7,374,675股为基数，除以一致行动人对应质押股份数量计算得出。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洪鹏先生的相关质押情况说明如下：

1、罗洪鹏先生本次股权质押的用途，系为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采购算力服务器事项对应的融资提供增信保障，该融资具有阶段性特征，后续在服务器交付、客户支付服务费后，将逐步办理股权质押解除。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主要系为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采购算力服务器事项对应的融资提供增信保障。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和风险，督促股东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